

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尼龙 66 一期项目试生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项目概述

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隆华新材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建设隆华高材 108 吨/年 PA66 项目的议案》，拟以全资子公司山东隆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隆华高材”）为项目实施主体，在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化工产业园区投资建设 108 万吨/年 PA66 项目，项目总投资约 73 亿元。

二、项目进展情况

目前，隆华高材尼龙 66 一期项目中 4 万吨/年生产装置已建设完成，经专家评审具备试生产条件，生产装置各生产线逐步进入试生产阶段，部分产线已产出合格产品，后续公司将根据试生产的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改进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该项目试生产对公司实现发展战略具有重要意义，是公司坚持创新、持续投入的成果，进一步丰富了公司产品种类，促进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多元化发展，符合公司积极布局新材料产业的长期规划，有助于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，避免个别行业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生产线从试生产阶段到全面投产并产生经济效益尚需一定时间，产能将逐步释放，在试生产阶段，生产装置、产品产量和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仍有待观察和不断提升。项目建成投产后，未来可能存在宏观经济、市场环境变化、竞争加剧、

产品销售价格波动、原材料价格波动等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2日